

##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

本人同意以下篇名為題之著作乙篇投稿於文化部文化資產局《文化資產保存學刊》，本人聲明及保證本著作係原創性著作，絕未侵害第三者之智慧財產權；若本著作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，本同意書簽署代表人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本同意書之條款，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同意書。

本人同意於本著作於通過審查後刊登於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發行之《文化資產保存學刊》，無償授權該局以期刊、論文集、光碟、數位典藏及網路上載等各種方法、形式，不限期限、地域、次數及內容利用本著作重刊、編輯、出版之權利，且得將本著作建置於網路上，提供讀者、研究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檢索、瀏覽、下載及列印。

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，本人對本著作擁有著作權。

作者：

題目：

此致

文化部文化資產局

立同意書人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